

2024年梅州市梅县区政府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梅州市梅县区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梅县区财政局局长 温育泉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我区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予以报告，请审议。

一、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我区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中央和各级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全省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现场会精神，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区委和政府的工作要求上来，抓紧抓实收支管理，落实落细工作举措，提升财政管理水平，全面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落地落实，财政运行基本平稳。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收入预算执行情况：2023 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42497

万元，为收入计划 140228 万元的 101.62%，同比增收 10206 万元，增长 7.71%。其中：

1. 税务部门完成本级税收 86001 万元，占计划的 84.31%，同比增收 21333 万元，增长 32.99%；

2. 财政部门完成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等 20017 万元，占计划的 334.96%，同比增收 14041 万元，增长 234.96%；

3. 专项收入完成 5692 万元，占计划的 116.26%，同比增收 4896 万元，增长 16.26%；

4.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26694 万元，占计划的 108.32%，同比减收 27350 万元，负增长 50.61%；

5. 其他收入完成 4093 万元，占计划的 151.2%，同比减收 2753 万元，负增长 205.45%。

支出预算执行情况：2023 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569305 万元，占支出指标 560000 万元的 101.66%，同比减支 70970 万元，负增长 11.05%。支出执行的主要情况是：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完成 92147 万元，比去年同期（下同）支出减幅 5.21%；

2. 国防支出完成 87 万元，比减 93.02%；

3. 公共安全支出完成 27545 万元，比减 9.39%；

4. 教育支出完成 154100 万元，比增 2.24%；

5. 科学技术支出完成 2899 万元，比减 1.36%；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104575 万元，比增 37.22%；

7. 卫生健康支出完成 65800 万元，比减 6.37%；
8. 节能环保支出完成 554 万元，比减 26.82%；
9. 城乡社区支出完成 22196 万元，比减 20.44%；
1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完成 5905 万元，比减 35.91%；
11. 农林水支出完成 58685 万元，比减 11.61%；
1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完成 3499 万元，比减 37.76%；
13. 交通运输支出完成 14975 万元，比减 78.73%；
1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完成 5949 万元，比减 48.71%；
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完成 715 万元，比减 3.12%；
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完成 982 万元，比减 51.19%；
17.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完成 1561 万元，比减 5.57%；
18. 住房保障支出完成 820 万元，比减 49.16%；
19. 债务付息支出完成 5820 万元，比减 52.96%；
20.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完成 23 万元，比减 20.69%；
21. 其他支出完成 468 万元，比减 39.45%。

收支平衡情况：2023 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 65706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2497 万元、上级补助 462344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 12000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15623 万元、上年结余 11954 万元、区域间转移性收入 12642 万元）。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69305 万元，财政上解支出 20076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5624 万元，安排新增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269 万元。收支相抵结余 49786 万元（其中：净结余 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49786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1. 收入预算执行情况：2023 年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53497 万元,同比增收 14520 万元,增长 37.25%（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1028 万元,同比增收 13526 万元,增长 36.95%）。

2. 支出预算执行情况：2023 年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累计完成 202692 万元,同比减支 3927 万元,负增长 1.9%(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134 万元,同比增支 445 万元,增长 1.96%)。

3. 收支平衡情况：2023 年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可支配财力 272682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3497 万元、上级补助 1569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158000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57016 万元、上年结余 2600 万元）。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完成 259708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692 万元,债券还本支出 57016 万元,收支相抵结余 12974 万元（其中：净结余 10747 万元、专项结余 2227 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1. 收入预算执行情况：2023 年我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累计完成 81459 万元。

2. 支出预算执行情况：2023 年我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累计完成 75792 万元。

3. 收支平衡情况：2023 年我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81459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75792 万元,上年结余 13180 万元,收支相抵结余

18847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1. 收入预算执行情况：2023 年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完成 373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收入 349 万元、上级专款 12 万元、上年结余 12 万元）。

2. 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357 万元（其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支出 8 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49 万元）。

3. 收支平衡情况：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16 万元。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我区各单位“三公”经费支出 1362.93 万元，同比减支 116.75 万元，负增长 7.89%。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338.37 万元，公务用车费 1024.5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4.6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339.88 万元）。

2023 年我区各单位会议费支出 75.06 万元，同比减支 21.77 万元，负增长 22.48%。

（六）政府性债务情况

1. 政府债务余额情况：2023 年我区政府性债务余额为 1243604.27 万元，比 2021 年末余额增加 169999.2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424373.27 万元、专项债务 819231 万元。

2. 新增债券情况：2023 年新增债券 242639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120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1580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72639

万元。

3. 政府债务限额情况：根据《梅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各县（市、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梅市财金〔2024〕12 号），上级财政部门下达我区 2023 年政府债务限额为 1243652.5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424421.51 万元、专项债务 819231 万元。我区 2023 年底政府性债务余额为 1243604.2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424373.27 万元、专项债务 819231 万元。对比上级下达我区 2023 年政府债务限额，各项债务均未超过限额。按照《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的实施意见》（粤府〔2015〕43 号）、《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梅州市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梅市府〔2015〕22 号）要求，现提请区人大会议审议批准我区 2023 年政府债务限额为 1243652.5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424421.51 万元、专项债务 819231 万元。

（七）2023 年财政主要工作情况

2023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面对财政收支矛盾加大的情况，我区财政部门坚定信心、担当作为，锚定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牢固树立过紧日子、苦日子思想，加大资金统筹、盘活、压减、调整力度，开源节流，有保有压，推动财政平稳运行，为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1. 狠抓收入，努力培植更多财源

围绕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目标任务，做好统筹谋划、预测分析，大力培育、拓展、挖掘财源，确保财政收入稳预期、有质量。一

是狠抓税收挖潜增收。坚持财税联席机制，把握收入预期，用好税源数据平台，全面掌握企业的生产经营变化情况，加强税收征管力度，确保应征尽收、颗粒归仓。通过努力，全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增长 7.71%，本级税收收入达 86001 万元。**二是加强非税收入征管。**做好委托代理银行代收非税收入、非税收入缴库、各执收单位的非税收入缴交日常管理、罚没财物的处置指导和监督销毁等工作。全年非税收入完成 56496 万元，占比控制在 40%以内，实现了我区财政收入结构的高质量发展。**三是盘活变现存量资源资产。**加大闲置资产处置力度，对部分闲置资产通过调剂、出租、处置等方式进行盘活利用，并将条件成熟的矿产、河砂，以及公共停车场等资源资产进行挂牌交易，全年实现资源资产出让收入 5.88 亿元。**四是争取更多的国企收益。**深化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加强国资管理，做大做强国有企业，提高国企市场竞争力和企业经营效益，着力提高国有资本经营收益。**五是主动跑上联上。**积极主动与上级部门汇报沟通，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全力以赴争取资金。2023 年，上级共下达我区新增债券资金 17 亿元、中央预算内资金 5.5 亿元，重点保障梅州综保区、产业园区、教育医疗、乡村振兴、交通公路、市政设施等项目建设。

2. 严控支出，大力优化支出结构

坚持刀刃向内，大力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精打细算管好“钱袋子”，把财力用在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上。**一是优化财政支出。**坚持科学配置财政资源，将各部门上报的项目支出，统一设立 20 个预算预留核拨项目，压减项目支出约 15 亿元；同时，完善预留核拨

项目资金拨付流程，按照轻重缓急程度，办理相关程序后拨付，提高财政支出的精准性和有效性。**二是强化厉行节约。**始终绷紧“过紧日子”这根弦，突出保基本兜底线，优先保障、足额安排“三保”支出、偿还债务本息等刚性支出，严控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支出，公用经费压减15%以上。

3. 严控债务，防范化解财政风险

充分利用地方政府债券扩大有效投资，提升效能、带动消费、扩大内需，实现促就业、稳增长。**一是强化项目谋划。**聚焦服务产业发展等基础设施项目，提前完善各项手续，不断提高项目质量“成熟度”，争取更多债券资金支持重点项目建设。通过积极争取，2023年上级共下达我区一般债券1.2亿元、专项债券15.8亿元，安排用于梅州综保区设施、医疗卫生建设、乡村振兴、交通公路建设等16个项目。**二是加强项目监管。**进一步压实责任，强化部门统筹协调，加快推动债券资金应支尽支。**三是加大财政统筹力度。**确保政府债务支出足额列入预算，按时支付债务还本付息，确保不出现债务风险。**四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健全长效机制，防止隐性债务“死灰复燃”，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红线。

4. 加强监管，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大力改进监管方式，强化监管力度，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的安全性和有效性，确保财政资金提质增效。**一是加强日常监督。**落实常态化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加强资金管理，促进财政资金规范高效安全使用。加强“三保”和债券资金专户管理，确保“三保”和债券资金

按时足额拨付。**二是加强财会监管。**聚焦“三公”经费、财政资金拨付、政府购买服务等领域，扎实开展财会监督工作，切实堵塞管理漏洞，建立长效机制，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三是加强财政评审。**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2023年，审定工程项目290宗，送审金额312493万元，审定金额284147万元，核减28345万元，核减率9.07%。**四是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把盘活财政存量资金作为平衡预算开源节流、用足用活积极财政政策的重要举措。通过控预算、抓支出、挤存量、重监管，积极盘活各领域“沉睡”的财政资金，全年我区共清理收回盘活各类存量资金8543万元，统筹能力不断加强，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提升。**五是强化暂付款清理工作。**切实加强暂付款管理，着力消化财政暂付款挂账，2023年我区未新增暂付款，是全市唯一无新增暂付款的县区，有效提升了国库库款保障能力，防范化解了财政运行风险。

5. 凝心聚力，全力服务中心工作

以头号工程的力度抓紧抓实“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不断取得新进展新成效。**一是吃透政策、用足政策、争取政策。**用好用足用活原中央苏区、生态功能区等上级扶持政策，全力争取上级各项资金支持，全年累计争取上级各项扶持资金55亿元，确保重点项目落地落实。**二是服务重大工程项目建设。**积极统筹资金、资源、资产，保障梅州综保区、汕梅高速等重点项目支出需求，加大政府投资项目评审力度，确保政府投资项目效益，促进重点项目建设提速增效，拉动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三是做好资金要素**

保障工作。按照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要求和省市区高质量发展大会精神，2023 年农业方面区级支出 58685 万元，其中：乡村振兴民心工程本级支出 6500 万元，全力支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实施。

上述成绩的取得，是区委、区政府正确领导，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有效监督的结果，是全区各级各部门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财税部门团结协作、共同努力的结果。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我区经济发展仍然面临一些突出矛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财政收支矛盾更加突出、收支平衡缺口巨大。**收入方面：**受减税降费、房地产调控、能耗双控等超预期因素影响，税收大幅度减收，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增收困难；**支出方面：**受增人增资、到期的债务还本付息和消化暂付款挂账等因素影响，相关刚性支出不降反升，库款调度困难。2024 年，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和困难，积极应对，采取有效措施予以解决。

二、2024 年预算草案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我区财政部门将牢记习近平总书记殷殷嘱托，按照省委“1310”具体部署，依法全面履行财政职能，永葆“闯”的精神、“创”的劲头、“干”的作风，在服务我区中心大局中担当作为。

2024 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

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围绕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推动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增进民生福祉,保持社会稳定。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提质增效,落实好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党政机关要习惯过紧日子,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持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巩固提高年初预算到位率,全区一盘棋提升财政管理水平,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为我区高质量发展作出财政贡献。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计划

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情况：2024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5485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收入计划151047万元，同比增收8550万元，增长6%（其中：税收95159万元，同比增收9158万元，增长10.64%；非税收入55888万元，同比减收608万元，负增长1.07%），税收占比63%；一般性转移补助收入192070万元；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137303万元；结转下年支出结余49786万元；提前下达一般债资金10000万元；区域间转移支付收入8325万元（拆旧复垦交易）。

根据中央、省、市相关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收入预算要科学预测并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结合我区实际，2024年一般公

共预算收入预计 151047 万元，同比（2023 年实绩）增加 8550 万元，增幅 6%。（附表 3）

1. 税收收入：2024 年，税收总征收额为 249264 万元，区本级收入为 95159 万元，与 2023 年（实绩）相比增加 9158 万元，增幅为 10.65%。其中：

（1）增值税征收额为 136616 万元，本级为 34154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下同）3410 万元，增幅为 11.09%；

（2）企业所得税征收额为 40700 万元，本级为 8140 万元，同比增加 740 万元，增幅为 10.00%；

（3）个人所得税征收额为 14235 万元，本级为 2847 万元，同比增加 274 万元，增幅为 10.65%；

（4）土地增值税征收额为 15390 万元，本级为 7695 万元，同比增加 699 万元，增幅为 10.00%；

（5）资源税征收额为 982 万元，同比增加 887 万元，增幅为 10.71%；

（6）城市维护建设税征收额为 7714 万元，同比增加 742 万元，增幅为 10.64%；

（7）房产税征收额为 6842 万元，同比增加 658 万元，增幅为 10.64%；

（8）印花税征收额为 2709 万元，同比增加 261 万元，增幅为 10.66%；

（9）城镇土地使用税征收额为 2474 万元，同比增加 238 万元，

增幅为 10.64%;

(10) 车船税征收额为 2602 万元, 同比增加 250 万元, 增幅为 10.64%;

(11) 烟叶税征收额为 1113 万元, 同比增加 107 万元, 增幅为 10.64%;

(12) 耕地占用税征收额为 6483 万元, 同比增加 589 万元, 增幅为 10.00%;

(13) 契税征收额为 10979 万元, 同比增加 1056 万元, 增幅为 10.64%;

(14) 环保税征收额为 425 万元, 同比增加 41 万元, 增幅为 10.68%。

2. 非税收入: 非税收入预计 55888 万元, 同比减少 608 万元, 减幅 1.08%, 非税占比 37%。其中:

(1) 专项收入 5692 万元, 与上年持平;

(2)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266 万元, 与上年持平;

(3) 罚没收入 16751 万元, 与上年持平;

(4)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6086 万元, 同比减少 608 万元, 减幅 1.08%;

(5)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770 万元, 与上年持平;

(6) 其他收入 2323 万元, 与上年持平。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计划: 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合计 695536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75908 万元，同比（2023 年预算数，下同）增支 95803 万元，增幅 16.51%；上解支出 19628 万元。

按照支出类型分，预算支出具体安排是：

1. 基本支出 360778 万元。（附表 5）

（1）人员类支出 292185 万元。包括：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补贴、四险两金共 151463 万元；在职人员事业单位绩效工资 46755 万元；在职人员绩效奖 23430 万元；在职人员公务交通补贴和住房改革补贴 27069 万元；行政事业离退休人员年度慰问、补贴及离休人员护理费等 33033 万元；其他项目支出约 10435 万元。

（2）日常公用经费类支出 9065 万元。

（3）预留基本支出 59528 万元（包括：增人增资及绩效考核奖 18000 万元、抚恤金 4000 万元、对社保基金的补助 28000 万元、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历年缺口的补助 9528 万元）。

2. 本级项目支出 96762 万元。（附表 6）

（1）项目支出 50704 万元。包括：一是各单位项目经费 17316 万元，二是区级负担配套的民生项目资金 33388 万元。

（2）预留核拨项目 46058 万元。本年共设立预留核拨项目 20 项，包括：税收征收、信息化建设及网络安全运维、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公安政法司法消防国防专项、项目前期工作、部门专项经费、乡村振兴经费、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城市基础设施管理运营维护等项目经费。

3. 安排各类专款、授权支付额度结转支出 58340 万元。（附表 13）

4. 一般债券付息 12725 万元。
5. 提前下达专款安排支出 137303 万元。
6. 上解支出 19628 万元。

按照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分，预算支出具体安排是：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749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减少（下同）13951 万元，减幅 10.61%；
2. 公共安全支出 27497 万元，同比增加 419 万元，增幅 1.55%；
3. 国防支出 147 万元，同比增加 147 万元，增幅 100%；
4. 教育支出 173544 万元，同比增加 10283 万元，增幅 6.30%；
5. 科学技术支出 3300 万元，同比增加 2876 万元，增幅 679.01%；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946 万元，同比增加 170 万元，增幅 2.95%；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252 万元，同比增加 33552 万元，增幅 40.57%；
8. 卫生健康支出 77878 万元，同比增加 38090 万元，增幅 95.68%；
9. 城乡社区支出 19766 万元，同比增加 4101 万元，增幅 26.18%；
10. 农林水支出 50472 万元，同比减少 19649 万元，减幅 28.02%；
11. 交通运输支出 33183 万元，同比增加 18529 万元，增幅

126.45%;

12.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23 万元, 同比增加 325 万元, 增幅 164.23%;

1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45 万元, 同比减少 3818 万元, 减幅 44.08%;

14. 住房保障支出 2681 万元, 同比增加 2494 万元, 增幅 1113.78%;

15.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561 万元, 与去年持平;

1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08 万元, 同比增加 19277 万元, 增幅 561.95%;

17.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330 万元, 同比增加 2330 万元, 增幅 100%;

18. 节能环保支出 475 万元, 同比增加 475 万元, 增幅 100%;

19. 预备费 2000 万元, 与去年持平;

20. 其他支出 583 万元, 同比增加 22 万元, 增幅 3.92%;

21. 债务付息支出 12725 万元, 同比增加 130 万元, 增幅 1.04%;

22.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 万元, 同比减少 1 万元, 减幅 50%。

结余情况: 根据对相关政策、经济形势分析和我区 2024 年财政收入、支出预测情况, 预计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力 548531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695536 万元, **收支相抵资金缺口 147005 万元。**

根据预算收支平衡原则, 拟通过从政府性基金预算结余调入 148000 万元, 用于平衡预算缺口。调入资金后一般公共预算财力为 696531 万元, 支出总合计为 695536 万元, 收支扣抵结余 995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计划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

2024 年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225992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计划 186350 万元（国有土地出让收入 182981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336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668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结余 12974 万元（专项结余 4074 万元、净结余 8900 万元）；提前下达专项债券资金收入 2600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附表 8）

2024 年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76460 万元，其中：征地拆迁补偿支出 150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维护建设及新城水质净化厂运营经费 4000 万元、“百千万工程”典型镇、村建设支出 2000 万元、专项债券付息 25300 万元、上级补助安排项目支出 668 万元、各类结转资金安排 1847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安排支出 26000 万元、上解支出 1645 万元。

3. 收支相抵政府性基金预算结余 149532 万元

根据相关文件规定，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资金规模较大的，应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拟将部分政府性基金预算结余调出弥补公共财政预算收支缺口。根据收支平衡的原则，计划调出 148000 万元用于弥补公共财政预算收支缺口，调出后，结余为 1532 万元。（附表 9）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计划（附表 10）

2024 年我区社保基金预算财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

金) 为 90647 万元, 其中: 上年结余 14446 万元。

2024 年我区社保基金预算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75503 万元。

收支相抵社保基金预算结余 15144 万元。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计划(附表 11)

1. 2024 年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 548 万元, 其中: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利润收入 420 万元, 分别是: 广东省三宜集团有限公司、梅州市梅县区新金叶贸易有限公司、梅州市梅县区穗丰粮食收储有限公司等企业经营利润收入 420 万元; (2)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0 万元, 分别是: 梅州市梅县区新金叶贸易有限公司、梅州市梅县区穗丰粮食收储有限公司等租赁收入 100 万元; (3) 上级补助收入 12 万元; (4) 2023 年结转专款继续安排支出 16 万元。

2. 2024 年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548 万元, 其中: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28 万元、梅州市梅县区汇昇控股有限公司等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50 万元、广东省三宜集团有限公司等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70 万元。

收支相抵结余为 0 万元。

(五) 省定“三保”项目预算情况(附表 12)

根据中央、省、市相关文件规定和精神, 按照省定“三保”目录, 我区 2024 年省定“三保”预算编制数为 435180 万元, 其中: 保基本民生 139480 万元、保工资 286640 万元、保运转 9060 万元。我区

的“三保”预算均按照需求数和目录，足额编细编实，确保不出现缺口。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我省财政预算管理做好县级“三保”工作的通知》（粤财预〔2019〕113号）要求，2024年我区区级“三保”预算经梅州市财政局审核，并报区人民政府审核同意后，提请进行审议。

（六）提前批新增债券安排（附表14）

1. 2024年1月上旬级下达我区提前批新增一般债券额度10000万元。按照新增一般债券用于无收益的公益性项目支出的要求，拟安排用于全区学校基础设施建设、城区市政基础设施、水利工程、乡村振兴、交通公路等项目。

2. 2024年1月上旬级下达我区提前批新增专项债券额度16000万元。按照新增专项债券用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支出的要求，拟安排用于梅州综合保税区二区厂房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3. 2024年3月上旬级下达我区提前批新增专项债券额度10000万元。按照新增专项债券用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支出的要求，拟安排用于梅州综合保税区二区厂房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梅州市梅县区新型基础设施“智慧城市”建设项目、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畲江镇美丽圩镇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等3个项目。

（七）预算单位“三公”经费预算（附表15）

2024年我区预算单位“三公”经费预算为3113.7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43万元，公务接待费1350.1万元，公务用车购

置及运行维护费 1720.6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62.6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558 万元）。另外，会议费 349.3 万元，培训费 1708.66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对比 2023 年预算减支 134 万元，负增长 4.14%。

三、完成 2024 年预算任务的主要措施

展望 2024 年，我区仍然面临财政支出刚性强、压力大等困难，收支矛盾将更加突出，平衡压力进一步加大。接下来，我区财政部门将紧紧围绕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6% 的目标任务，转变理财观念，创新生财举措，提高用财效率，切实把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为我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一）牢牢把握政治属性，突出财政政治定位

坚持以政领财、以财辅政，自觉扛起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财政工作重要论述精神的政治责任，始终心怀“国之大者”“区之要事”，把党中央、国务院和区委、区政府关于财政工作的决策部署任务化、清单化，不折不扣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财政工作全过程各方面。

（二）全力抓好组织收入，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一是加强经济形势和财政收支分析研判。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对财政收入的影响，立足我区实际，分析研判形势，研究制定增收举措，为确保收入目标的完成打下牢固的基础。二是加强部门协作。推进信息共享，形成工作合力，加强统筹谋划，完善项目库管理，争取上级政策、资金支持，充分用好上级各类转移支付等资金，争取金融部门

支持的融资工作，积极梳理上报重点项目纳入重大建设项目储备库，撬动有效投资，努力培植税源，依法依规组织收入，挖掘税收潜力，确保应收尽收。**三是积极落实税费支持政策。**不折不扣落实好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等各项惠企纾困政策，为企业经营创造更好的政策环境，保护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四是切实规范非税收入管理。**依法依规，严格管理已缴入财政专户的非税收入，严格按照规定时限办理非税收入缴库手续，切实提高有限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三）充分发挥财政职能，统筹优化财力分配

一是落实落细党政机关要习惯过紧日子的要求。健全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严控部门和单位运转性经费、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支出，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可以省的钱都省下来，不该花的钱一分都不乱花。**二是更大力度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坚持有保有压有调整，围绕中心工作、重点任务合理调度，做好 2024 年预算执行，将更多财政资金用于“三保”支出和重点项目建设，推动高质量发展。**三是积极盘活财政存量资金。**避免出现新的资金沉淀和浪费，着力消化财政暂付款挂账，确保财政资金提质增效。**四是加力保障重点支出。**紧紧围绕省委“1310”具体部署，加力保障落实“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高质量建设制造强省、绿美广东生态建设、构建全过程创新链、海洋强省建设等重点部署。

（四）精准落实财政政策，大力助推经济发展

一是用足用好债券资金。抓细抓实做好 2024 年新增债券项目的谋划储备工作，做好债券资金争取、企业债发行以及与金融部门沟通

等工作，抓好债券资金项目实施，加快债券资金支出进度，规范债券资金的管理使用，充分发挥债券资金的作用。二是规范涉农资金管理。深化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改革，探索建立健全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多措并举，扎实服务乡村全面振兴和“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

（五）着力加强风险防控，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一是切实提高年初预算到位率和资金使用效益。预算编制源头推动做实项目和前期准备工作，编早编细编实预算。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更加注重结果导向、成本效益和责任约束，做到花钱要问效、无效要问责。二是加强专项债券投后管理。按时足额还本付息。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保证资金安全，确保“十四五”政府性债务保持在合理区间。三是努力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深入开展财政承受能力评估，有效应对风险隐患，确保财政行稳致远。四是强化资金监管和绩效管理。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同时，推进“数字财政”建设，加强财政运行监测预警；完善财会监督体系和工作机制，扎实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

（六）深化财政管理改革，提升财政治理效能

一是财政管理法治化、科学化、标准化、规范化。坚持“先定事项再议经费、先有项目后有预算、先有预算再有执行、没有预算不得支出”，更好发挥财政政策效能。二是加强政府和部门预决算公开。

主动接受人大、审计和社会监督，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法治化、数字化、规范化、效能化水平。**三是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切实做大做强国有企业，提升国有资本运营效率，有效整合资源、资产，进一步发挥国有企业在乡村振兴、产业发展等方面的主力军作用，服务地方发展。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监督指导，坚定信心、开拓奋进，真抓实干、担当作为，努力做好财政各项工作，为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2024年梅县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关于2024年梅县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说明

2. 2024年梅县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2024年梅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关于2024年梅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4. 2024年梅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5. 2024年梅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关于2024年梅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及变动情况的说明

6. 2024年梅县区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7. 2024年梅县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8. 2024年梅县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9. 2024年梅县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0. 2024年梅县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1. 2024年梅县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12. 2024年梅县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3. 2024年梅县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4. 2024年梅县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5. 2024年梅县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16. 2024年梅县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17. 2024年梅县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表

18. 2023年梅县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19. 2023年梅县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20. 梅县区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21. 梅县区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22. 2023年梅县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23. 2023年梅县区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24. 2023年梅县区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项目用途情况表

25. 2023年梅县区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26. 2024年梅县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27. 2024年梅县区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2024年梅县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1,047.00
（一）税收收入	95,159.00
增值税	34,154.00
企业所得税	8,140.00
个人所得税	2,847.00
资源税	982.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14.00
房产税	6,842.00
印花税	2,709.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2,474.00
土地增值税	7,695.00
车船税	2,602.00
耕地占用税	6,483.00
契税	10,979.00
烟叶税	1,113.00
环境保护税	425.00
其他税收收入	0.00
（二）非税收入	55,888.00
二、非税收入	5,692.00
专项收入	3,266.00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6,751.00
罚没收入	26,086.00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00
捐赠收入	1,770.00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2,323.00
其他收入	0.00
二、转移性收入	545,484.00
（一）上级补助收入	329,373.00
返还性收入	26,798.00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65,272.00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37,303.00
（二）下级上解收入	0.00
（三）调入资金	148,000.00
（四）结转收入	49,786.00
（五）债务（转贷）收入	10,000.00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0,000.00
（六）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00
（七）区域间转移支付收入	8,325.00
收入总计	696,531.00

备注：无。

关于2024年梅县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说明

2024年梅县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数为151047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下同）增加8550万元，增长6%，主要是税收收入同比增收915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税收收入

2024年梅县区税收收入预算数为95159万元，增加9158万元。

其中：

（一）增值税预算数为34154万元，增加3410万元。

（二）企业所得税预算数为8140万元，增加740万元。

（三）个人所得税预算数为2847万元，增加274万元。

（四）土地增值税等预算数为7695万元，增加699万元。

二、非税收入

2024年梅县区非税收入预算数为55888万元，减少608万元。

其中：

（一）专项收入预算数为5692万元，增加0万元。

（二）行政事业性收入预算数为3266万元，增加0万元。

（三）罚没收入预算数为16751万元，增加0万元。

（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预算数为26086万元，减少608万元。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等其他收入预算数为3493万元，增加0万元。

2024年梅县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73,908.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7,49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防支出	147.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7,497.00
（五）教育支出	173,544.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0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946.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252.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77,878.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75.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9,766.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50,472.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3,184.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33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23.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45.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681.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561.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09.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583.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12,723.00
（二十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00
二、转移性支出	19,628.00
（一）补助下级支出	0.00
（二）上解支出	19,628.00
（三）调出资金	0.00
（四）债务转贷支出	0.00
（五）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0.00
三、预备费	2,000.00
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五、年终结余	995.00
支出总计	696,531.00

备注：无。

2024年梅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合计	673,908.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7,490.00
20101	人大事务	1,741.00
2010101	行政运行	906.0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
2010104	人大会议	32.00
2010106	人大监督	106.00
2010108	代表工作	169.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524.00
20102	政协事务	1,242.00
2010201	行政运行	1,005.00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00
2010204	政协会议	17.00
2010205	委员视察	126.00
2010206	参政议政	4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3,993.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6,726.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90.00
2010303	机关服务	696.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2,881.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0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513.00
2010401	行政运行	1,532.00
2010408	物价管理	5.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976.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542.00
2010501	行政运行	512.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30.00
20106	财政事务	2,758.00
2010601	行政运行	1,956.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802.00
20107	税收事务	10,100.00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10,100.00
20108	审计事务	629.00
2010801	行政运行	465.00
2010804	审计业务	164.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171.00
2011101	行政运行	2,427.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91.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653.00
20113	商贸事务	2,337.00
2011301	行政运行	2,053.00
2011308	招商引资	191.0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93.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8.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8.00
20125	港澳台事务	148.00
2012501	行政运行	148.00
20126	档案事务	377.00
2012601	行政运行	313.00
2012699	其他档案事务支出	64.0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211.00
2012801	行政运行	211.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823.00
2012901	行政运行	77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52.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546.00
2013101	行政运行	2,355.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91.00
20132	组织事务	6,734.00
2013201	行政运行	1,475.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5,259.00
20133	宣传事务	1,347.00
2013301	行政运行	682.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665.00
20134	统战事务	663.00
2013401	行政运行	566.00
2013405	华侨事务	97.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428.00
2013801	行政运行	3,782.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60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6.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00
20140	信访事务	5.00
2014004	信访业务	5.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174.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174.00
203	国防支出	147.00
20306	国防动员	147.00
2030601	兵役征集	71.00
2030607	民兵	76.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497.00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	60.00
2040101	武装警察部队	60.00
20402	公安	21,25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17,032.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72.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046.00
20404	检察	76.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1.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00
20405	法院	39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2.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8.00
20406	司法	3,236.00
2040601	行政运行	2,395.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58.00
2040605	普法宣传	7.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9.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557.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485.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485.00
205	教育支出	173,544.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071.00
2050101	行政运行	1,071.00
20502	普通教育	160,504.00
2050201	学前教育	3,737.00
2050202	小学教育	71,818.00
2050203	初中教育	30,482.00
2050204	高中教育	47,382.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7,085.00
20503	职业教育	5,118.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4,142.00
2050303	技校教育	976.00
20507	特殊教育	95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95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813.00
2050801	教师进修	2,325.00
2050802	干部教育	488.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0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0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088.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088.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300.00
20604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2,844.00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支出	2,844.00
20606	社会科学	142.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60601	社会科学研究机构	137.00
2060602	社会科学研究	5.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194.00
2060701	机构运行	121.00
2060702	科普活动	9.00
2060705	科技馆站	64.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2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946.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68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662.00
2070104	图书馆	368.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594.00
2070109	群众文化	26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796.00
20702	文物	34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61.00
2070205	博物馆	279.00
20703	体育	1,156.00
2070301	行政运行	276.00
2070307	体育场馆	300.00
2070308	群众体育	38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200.00
20708	广播电视	1,770.00
2070801	行政运行	1,721.00
2070899	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4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252.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777.00
2080101	行政运行	1,574.00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7.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352.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626.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8.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33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33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328.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649.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51.0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8,000.00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9,528.00
20807	就业补助	325.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25.00
20808	抚恤	7,926.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2,535.00
2080807	光荣院	159.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5,232.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09	退役安置	1,943.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926.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535.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63.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1.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06.00
20810	社会福利	2,70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95.00
2081002	老年福利	992.00
2081004	殡葬	587.00
2081006	养老服务	1,026.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5,674.00
2081101	行政运行	272.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636.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766.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378.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0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278.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85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85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33.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6.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7.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3,037.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3,037.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051.00
2082801	行政运行	548.00
2082804	拥军优属	108.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95.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878.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477.00
2100101	行政运行	1,279.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98.00
21002	公立医院	5,725.00
2100201	综合医院	3,719.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1,890.00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116.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7,787.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5,023.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764.00
21004	公共卫生	9,788.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079.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346.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1, 576. 0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135. 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 576. 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 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 071. 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 654. 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 654.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0. 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00. 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3, 591. 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3, 591. 00
21013	医疗救助	3, 123. 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3, 123. 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45. 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45. 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716. 00
2101501	行政运行	557. 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3. 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56. 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 072. 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 072. 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75. 00
21103	污染防治	88. 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88. 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387. 0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387. 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 766. 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 557. 00
2120101	行政运行	3, 828. 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 729. 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 988. 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 988. 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 221. 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 221. 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 472. 00
21301	农业农村	22, 123. 00
2130101	行政运行	2, 712. 00
2130104	事业运行	1, 881. 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95. 00
2130119	防灾减灾	4. 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6. 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3, 865. 00
2130142	乡村道路建设	303. 00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8. 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3, 229. 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7, 542. 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30201	行政运行	1,229.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5,568.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705.00
21303	水利	6,903.00
2130301	行政运行	1,528.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4,381.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886.00
2130314	防汛	6.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02.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58.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58.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2,939.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2,939.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707.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707.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3,184.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2,778.00
2140101	行政运行	1,553.00
2140104	公路建设	21,001.00
2140106	公路养护	4,973.00
2140112	公路运输管理	5,241.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0.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406.00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406.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33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2,330.0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2,33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23.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79.00
2160201	行政运行	279.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81.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181.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3.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3.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45.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708.00
2200101	行政运行	2,064.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361.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83.00
22005	气象事务	137.00
2200501	行政运行	13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81.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681.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7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587.00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4.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561.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561.00
2220115	粮食风险基金	1,490.0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71.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09.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862.00
2240101	行政运行	945.00
2240106	安全监管	482.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435.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519.00
2240201	行政运行	1,462.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57.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8,481.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8,481.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47.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47.00
229	其他支出	583.00
22999	其他支出	583.00
2299999	其他支出	583.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2,723.00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2,723.00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12,723.00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00
233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00
233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00

备注：本表按规定需公开到项级，没有公开到项级请说明原因。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按国家、省有关规定，属保密事项，本表仅将国防支出编列至类级，公共安全支出非涉密科目编列至款级。

关于2024年梅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1. 2024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117,490.00万元，比上年减少13951万元，下降10.61%。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增加，列入年初预算，导致增支。

2. 2024年国防支出预算147.00万元，比上年增加14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增加，列入年初预算，导致增支。

3. 2024年公共安全支出预算27,497.00万元，比上年增加419万元，增长1.55%。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增加，列入年初预算，导致增支。

4. 2024年教育支出预算173,544.00万元，比上年增加10283万元，增长6.30%。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增加，列入年初预算，导致增支。

5. 2024年科学技术支出预算3,300.00万元，比上年增加2876万元，增长679.01%。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增加，列入年初预算，导致增支。

6. 2024年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预算5,946.00万元，比上年增加170万元，增长2.95%。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增加，列入年初预算，导致增支。

7. 2024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116,252.00万元，比上年增加33552万元，增长40.57%。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增加，列入年初预算，导致增支。

8. 2024年卫生健康支出预算77,878.00万元，比上年增加38090万元，增长95.68%。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增加，列入年初预算，导致增支。

9. 2024年节能环保支出预算475.00万元，比上年增加47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增加，列入年初预算，导致增支。

10. 2024年城乡社区支出预算19,766.00万元，比上年增加4101万元，增长26.18%。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增加，列入年初预算，导致增支。

11. 2024年农林水支出预算50,472.00万元，比上年减少19649万元，下降28.02%。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结合财力情况，核减已完成的阶段性、一次性项目支出，压减单位项目支出。

12. 2024年交通运输支出预算33,184.00万元，比上年增加18529万元，增长126.45%。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增加，列入年初预算，导致增支。

13. 2024年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预算2,330.00万元，比上年增加233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增加，列入年初预算，导致增支。

14. 2024年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预算523.00万元，比上年增加325万元，增长164.23%。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增加，列入年初预算，导致增支。

15. 2024年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预算4,845.00万元，比上年减少3818万元，下降44.08%。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结合财力情况，核减已完成的阶段性、一次性项目支出，压减单

位项目支出。

16. 2024年住房保障支出预算2,681.00万元，比上年增加2494万元，增长1113.78%。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增加，列入年初预算，导致增支。

17. 2024年粮油物资储备支出预算1,561.0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与上年持平，无变化。

18. 2024年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预算22,709.00万元，比上年增加19277万元，增长561.95%。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增加，列入年初预算，导致增支。

19. 2024年其他支出预算583.00万元，比上年增加22万元，增长3.92%。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增加，列入年初预算，导致增支。

20. 2024年债务付息支出预算12,723.00万元，比上年增加130万元，增长1.04%。主要原因：上级提前下达增加，列入年初预算，导致增支。

21. 2024年债务发行费用支出预算2.00万元，比上年增加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提前批发行债券增加，年初预算发行费用增加。。

2024年梅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360,779.00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10,070.00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8,768.00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6,010.00
50103	住房公积金	6,824.00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468.00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9,220.00
50201	办公经费	5,772.00
50202	会议费	51.00
50203	培训费	160.00
50205	委托业务费	410.00
50206	公务接待费	1,350.00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43.00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63.00
50209	维修（护）费	108.0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00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	508.00
50303	公务用车购置	498.00
50306	设备购置	10.00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63,937.00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62,497.00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0.00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50.00
50601	资本性支出	50.0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466.00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6,389.00
50905	离退休费	32,938.00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9.00
51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7,528.00
510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28,000.00
510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9,528.00

备注：无。

2024年梅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三公”经费	3,113.75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43.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720.65
1. 公务用车购置	558.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62.65
（三）公务接待费	1,350.10

备注：无。

关于2024年梅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及变动情况的说明

2024年本级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113.75万元，比上年减少134万元，原因是过紧日子，压减“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43万元，比上年增加4万元，原因是招商引资和侨联业务增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1720.6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558万元，比上年减少27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62.65万元，比上年减少3.35万元。）比上年减少30.35万元，原因是过紧日子，压减“三公”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1350.1万元，比上年减少107.9万元，原因是过紧日子，压减“三公”经费支出。

2024年梅县区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梅县区	梅县区	梅县区	梅县区
一、返还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0.00	0.00	0.00	0.00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结算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服务	0.00	0.00	0.00	0.00
国防	0.00	0.00	0.00	0.00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级无对下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本表为空表。

2024年梅县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本级收入	186,350.00
一、农网还贷资金收入	0.00
二、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收入	0.00
三、港口建设费收入	0.00
四、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0.00
五、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0.00
六、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0.00
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82,981.00
土地出让价款收入	182,981.00
补缴的土地价款	0.00
划拨土地收入	0.00
缴纳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	0.00
其他土地出让收入	0.00
八、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收入	0.00
九、彩票公益金收入	365.00
福利彩票公益金收入	0.00
体育彩票公益金收入	365.00
十、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3,004.00
十一、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收入	0.00
十二、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收入	0.00
南水北调工程建设资金	0.00
三峡工程后续工作资金	0.00
省级重大水利工程建设资金	0.00
十三、车辆通行费	0.00
十四、污水处理费收入	0.00
十五、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0.00
十六、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668.00
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	0.00
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668.00
三、下级上解收入	0.00
四、调入资金	0.00
五、债务（转贷）收入	26,000.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6,000.00
六、上年结转收入	12,974.00
收入总计	225,992.00

备注：无。

2024年梅县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9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8.90
资助国产影片放映	0.00
资助影院建设	0.00
资助少数民族语电影译制	0.00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8.90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0.00
宣传促销	0.00
行业规划	0.00
旅游事业补助	0.00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资助城市影院	0.00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支出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移民补助	0.00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0.00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0.00
移民补助	0.00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0.00
其他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支出	0.00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0.00
其他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三、节能环保支出	0.00
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0.00
回收处理费用补贴	0.00
信息系统建设	0.00
基金征管经费	0.00
其他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0.00
四、城乡社区支出	21,00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9,000.0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5,000.00
土地开发支出	4,000.00
城市建设支出	0.00

项目	预算数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000.00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0.00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0.00
廉租住房支出	0.00
支付破产或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	0.00
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0.00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0.00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土地开发支出	0.00
其他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0.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城市公共设施	0.00
城市环境卫生	0.00
公有房屋	0.00
城市防洪	0.00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污水处理费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0.00
代征手续费	0.00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0.00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土地开发支出	0.00
其他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土地开发支出	0.00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城市公共设施	0.00
城市环境卫生	0.00
公有房屋	0.00
城市防洪	0.00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污水处理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0.00
其他污水处理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五、农林水支出	0.00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0.00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0.00

项目	预算数
解决移民遗留问题	0.00
库区防护工程维护	0.00
其他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0.00
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0.00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0.00
解决移民遗留问题	0.00
库区维护和管理	0.00
其他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0.00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0.00
南水北调工程建设	0.00
三峡工程后续工作	0.00
地方重大水利工程建设	0.00
其他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支出	0.00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0.00
其他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支出	0.00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南水北调工程建设	0.00
三峡工程后续工作	0.00
地方重大水利工程建设	0.00
其他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支出	0.00
六、其他支出	28,506.23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7,133.77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7,133.77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0.00
福利彩票发行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0.00
体育彩票发行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0.00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0.00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0.00
彩票兑奖周转金支出	0.00
彩票发行销售风险基金支出	0.00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其他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0.0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372.46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09.49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31.00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用于红十字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31.97
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用于扶贫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用于法律援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七、债务付息支出	25,298.16

项目	预算数
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39
九、上解支出	1,645.00
十、调出资金	148,000.00
十一、债务转贷支出	0.00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十三、年终结余	1,532.32
支出总计	225,992.00

备注：无。

2024年梅县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	预算数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90
20707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8.90
2070799	其他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8.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0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00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5,00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4,00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000.00
229	其他支出	28,506.2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7,133.77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7,133.7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372.46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09.49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31.0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31.97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5,298.16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25,298.16
232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3,175.06
2320431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3,113.11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9,009.99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39
233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39
2330499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39
	支出总计	74,814.68

备注：无。

2024年梅县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梅县区	梅县区	梅县区	梅县区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级无对下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本表为空表。

2024年梅县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一、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520.00
利润收入	420.00
股利、股息收入	0.00
产权转让收入	0.00
清算收入	0.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0.00
二、转移性收入	12.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12.00
上解收入	0.00
三、上年结转收入	16.00
收入总计	548.00

备注：无。

2024年梅县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48.00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28.00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78.00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50.00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50.00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70.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70.00
二、转移性支出	0.00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0.00
（二）上解支出	0.00
（三）调出资金	0.00
支出总计	548.00

备注：无。

2024年梅县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预算数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48.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28.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00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0.00
2230104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28.00
2230106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50.0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50.0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50.00
2230201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0.00
2230202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0.00
2230203	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	0.00
2230204	生态环境保护支出	0.00
2230205	支持科技进步支出	0.00
2230206	保障国家经济安全支持	0.00
2230207	对外投资合作支出	0.00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150.00
22303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2230301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22399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70.00
2239901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70.00
230	转移性支出	0.00
2300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0.00
230050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0.00
23006	上解支出	0.00
230060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解支出	0.00
23008	调出资金	0.00
230080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0.00
	支出总计	548.00

备注：无。

2024年梅县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梅县区	梅县区	梅县区	梅县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级无对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本表为空表。

2024年梅县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76,201.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38,293.00
财政补贴收入	34,000.00
利息收入	114.00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76,201.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38,293.00
财政补贴收入	34,000.00
利息收入	114.00
委托投资收益	0.00
转移收入	1,330.00
其他收入	0.00
上级补助收入	2,464.00

备注：无。

2024年梅县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75,504.00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72,996.00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75,504.00
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72,997.00
2. 转移支出	50.00
3. 其他支出	5.00
4. 上解上级支出	2,452.00

备注：无。

2024年梅县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本年结余	697.00
累计结余	15,144.00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697.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15,144.00

备注：无。

2023年梅县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2022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实际数	412,374.07
二、2023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424,421.51
三、2023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转贷）额	27,623.00
中央转贷地方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	0.00
2023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转贷）额	27,623.00
四、2023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额	15,623.80
五、2023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424,373.27

备注：无。

2023年梅县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2022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实际数	661,231.00
二、2023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819,231.00
三、2023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转贷）额	215,016.00
四、2023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额	57,016.00
五、2023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819,231.00

备注：无。

梅县区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公式	本地区	本级
一、2023年发行（转贷）执行数	A=B+D	242,639.00	242,639.00
（一）一般债券	B	27,623.00	27,623.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C	15,623.00	15,623.00
（二）专项债券	D	215,016.00	215,016.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E	57,016.00	57,016.00
二、2023年还本执行数	F=G+H	72,639.80	72,639.80
（一）一般债券	G	15,623.80	15,623.80
（二）专项债券	H	57,016.00	57,016.00
三、2023年付息执行数	I=J+K	27,156.59	27,156.59
（一）一般债券	J	5,820.20	5,820.20
（二）专项债券	K	21,336.39	21,336.39
四、2024年还本预算数	L=M+O	6,500.00	6,500.00
（一）一般债券	M	0.00	0.00
（二）专项债券	O	6,500.00	6,500.00
五、2024年付息预算数	Q=R+S	29,393.04	29,393.04
（一）一般债券	R	6,323.53	6,323.53
（二）专项债券	S	23,069.51	23,069.51

备注：无。

梅县区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债券类型	地区	2023年底余额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及以后年度	偿还资金来源
一般债券	合计	415,665.30	28,059.00	52,148.50	200,551.80	5,850.00	129,056.00	一般公共预算
	新增债券	113,117.00	12,000.00	40,000.00	0.00	0.00	61,117.00	
	置换债券	35,325.30	13,110.00	8,213.50	8,151.80	5,850.00	0.00	
	再融资债券	267,223.00	2,949.00	3,935.00	192,400.00	0.00	67,939.00	
专项债券	合计	819,231.00	36,750.00	5,762.00	27,000.00	25,985.00	723,734.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新增债券	665,900.00	33,000.00	0.00	27,000.00	0.00	605,900.00	
	置换债券	23,762.00	3,750.00	5,762.00	0.00	5,625.00	8,625.00	
	再融资债券	129,569.00	0.00	0.00	0.00	20,360.00	109,209.00	

备注：无。

2023年梅县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2023年债务限额			2023年末债务余额执行数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公式	A=B+C	B	C	D=E+F	E	F
梅县区	1,243,652.51	424,421.51	819,231.00	1,243,604.27	424,373.27	819,231.00

备注：无。

2023年梅县区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其中：政府外贷	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梅县区	170,000.00	12,000.00	0.00	158,000.00
韩江治理工程（梅州段）梅县段	2,000.00	2,000.00	0.00	0.00
梅县区“1+N”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示范创建项目（第二批）	2,000.00	2,000.00	0.00	0.00
梅县区学校基础设施建设	1,000.00	1,000.00	0.00	0.00
城区市政基础设施项目	3,000.00	3,000.00	0.00	0.00
梅县区2023年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及运行管护工作	3,000.00	3,000.00	0.00	0.00
梅县区旅游公路建设及大桥维修改造工程	1,000.00	1,000.00	0.00	0.00
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产业转移集聚地污水处理设施项目	1,000.00	0.00	0.00	1,000.00
梅州市梅县区人民医院（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粤东医院）感染性疾病救治中心及肝病大楼升级改造工程	11,300.00	0.00	0.00	11,300.00
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畲江镇美丽圩镇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	13,200.00	0.00	0.00	13,200.00
梅县区产业集聚地铜箔产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0,000.00	0.00	0.00	10,000.00
梅州综合保税区二区厂房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04,500.00	0.00	0.00	104,500.00
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中医医院综合大楼	1,000.00	0.00	0.00	1,000.00
广东省十大乡村振兴示范带（梅县区雁洋镇）建设项目	5,000.00	0.00	0.00	5,000.00
梅州市梅县区新城办、程江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3,000.00	0.00	0.00	3,000.00

地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其中：政府外贷	
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产业集聚地供水工程（城东、白渡片区）	8,000.00	0.00	0.00	8,000.00
梅州市梅县区新型基础设施“智慧城市”建设项目	1,000.00	0.00	0.00	1,000.00

备注：无。

2023年梅县区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项目用途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合计	170,000.00	100.00%
一、基础设施建设	1,000.00	0.59%
（一）铁路	0.00	0.00%
（二）公路	1,000.00	0.59%
（三）机场	0.00	0.00%
（四）水运	0.00	0.00%
（五）城市轨道交通	0.00	0.00%
（六）城市停车场	0.00	0.00%
（七）综合交通枢纽	0.00	0.00%
二、能源	0.00	0.00%
三、农林水利	25,200.00	14.82%
四、生态环保	0.00	0.00%
五、社会事业	13,300.00	7.83%
（一）卫生健康	12,300.00	7.24%
（二）教育	1,000.00	0.59%
（三）养老托育	0.00	0.00%
（四）文化旅游	0.00	0.00%
（五）其他社会事业	0.00	0.00%
六、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	0.00	0.00%
七、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27,500.00	75.00%
八、保障性安居工程	3,000.00	1.76%
（一）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3,000.00	1.76%
（二）保障性租赁住房	0.00	0.00%
（三）棚户区改造	0.00	0.00%
九、其他	0.00	0.00%

备注：无。

2023年梅县区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 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合计		158,000.00			0.00	4,864.44
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产业转移集聚地污水处理设施项目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000.00	20年	3.19	0.00	31.90
梅州市梅县区人民医院（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粤东医院）感染性疾病救治中心及肝病大楼升级改造工程	卫生健康	11,300.00	15年10年10年	3.122.852.7	0.00	323.46
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畲江镇美丽圩镇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	农林水利	13,200.00	20年	3.193.163.063	0.00	407.02
梅县区产业集聚地铜箔产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0,000.00	20年	3.193.16	0.00	318.16
梅州综合保税区二区厂房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04,500.00	30年	3.343.333.12.99	0.00	3,234.60
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中医医院综合大楼	卫生健康	1,000.00	15年	3.12	0.00	31.20
广东省十大乡村振兴示范带（梅县区雁洋镇）建设项目	农林水利	5,000.00	30年	3.12.99	0.00	152.80
梅州市梅县区新城办、程江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3,000.00	20年	3.06	0.00	91.80
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产业集聚地供水工程（城东、白渡片区）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8,000.00	30年	3.12.99	0.00	242.50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 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梅州市梅县区新型基础设施“智慧城市”建设项目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000.00	30年	3.1	0.00	31.00

备注：无。

2024年梅县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公式	全市（县、区）	本级	下级
一、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A=B+C	170,000.00	170,000.00	0.0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B	12,000.00	12,000.00	0.00
专项债务限额	C	158,000.00	158,000.00	0.00
二、提前下达2024年地方政府债务新增限额	D=E+F	36,000.00	36,000.00	0.0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E	10,000.00	10,000.00	0.00
专项债务限额	F	26,000.00	26,000.00	0.00

备注：无。

2024年梅县区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合计	36,000.00	10,000.00	26,000.00
梅县区	36,000.00	10,000.00	26,000.00
梅县区“1+N”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示范创建项目（第二批）	2,000.00	2,000.00	0.00
韩江治理工程（梅州段）梅县段	2,000.00	2,000.00	0.00
城区市政基础设施项目	2,500.00	2,500.00	0.00
梅县区2023年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及运行管护工作	1,000.00	1,000.00	0.00
梅县区部分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1,000.00	1,000.00	0.00
梅县区旅游公路建设及大桥维修改造工程	1,000.00	1,000.00	0.00
梅县区学校基础设施建设	500.00	500.00	0.00
梅州综合保税区二区厂房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4,000.00	0.00	24,000.00
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畲江镇美丽圩镇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	1,000.00	0.00	1,000.00
梅州市梅县区新型基础设施“智慧城市”建设项目	1,000.00	0.00	1,000.00

备注：无。

关于2024年梅县区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说明

一、提前下达情况及相关要求

提前下达债券资金全部纳入预算管理，2024年上级下达我区2024年提前批新增债券额度3600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10000万元、专项债券26000万元。按照新增一般债券用于无收益的公益性项目支出的要求，拟安排用于梅县区“1+N”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示范创建项目（第二批）、韩江治理工程（梅州段）梅县段、城区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梅县区2023年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及运行管护项目、梅县区部分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梅县区旅游公路建设及大桥维修改造工程、梅县区学校基础设施建设7个项目。按照新增专项债券用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支出的要求，拟安排用于梅州综合保税区二区厂房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畚江镇美丽圩镇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梅州市梅县区新型基础设施“智慧城市”建设项目。

二、分配方案

我区2024年提前下达新增债券3600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10000万元、专项债券26000万元。具体项目情况为：1、一般债券10000万元共7个项目，分别为：①梅县区“1+N”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示范创建项目（第二批）2000万元，②韩江治理工程（梅州段）梅县段2000万元，③城区市政基础设施项目2500万元，④梅县区2023年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及运行管护项目1000万元，⑤梅县区部分中小河流治理工程1000万元，⑥梅县区旅游公路建设及大桥维修改造工程1000万元，⑦梅县区学校基础设施建设500万元。

2、专项债券26000万元共3个项目，分别为：①梅州综合保税区二区厂房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4000万元，②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畚江镇美丽圩镇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1000万元，③梅州市梅县区新型基础设施“智慧城市”建设项目1000万元。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一）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

2024年对下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0万元，比上年增长0万元，增长0%。其中：

1. 税收返还

2024年本级无对下级税收返还。

2. 一般性转移支付

2024年本级无对下级一般性转移支付。

3. 专项转移支付

2024年本级无对下级专项转移支付。

（二）举借债务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23年政府债务限额1243652.51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424421.51万元，专项债务限额819231万元。2023年政府债务余额执行数1243604.27万元。按偿债来源分，一般债务424373.27万元，专项债务819231万元。

2. 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情况 2023年发行/转贷地方政府债券242639万元。其中：一般债券27623万元，专项债券2150616万元；新增债券170000万元，再融资债券72639万元。

3.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4年按照偿债计划，将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列入相应预算体系安排。2024年偿还地方政府债券本金650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0万元，专项债券还本6500万元；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29393.04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6323.53万元，专项债券利息23069.51万元。

4. 预算报告内容 应当包括上一年度政府债券发行、资金使用和偿还、债务风险等情况，本年度举借债务的主要用途、偿债计划以及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情况。**预算调整方案报告内容** 应当包括政府举借债务的必要性和合法性，本地区及本级政府债务总体规模、结构和风险情况，本级政府债务资金主要使用方向、项目安排、偿债计划以及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情况。

（三）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详见预算报表5说明。

（四）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

梅县区本年度无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目标。